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现金收购
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企华评报字(2022)第 6225 号
(共一册, 第一册)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三日



目 录

声 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3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5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5
二、评估目的	13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3
四、价值类型	31
五、评估基准日	31
六、评估依据	32
七、评估方法	35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40
九、评估假设	43
十、评估结论	44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46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47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48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49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三、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及企业经营预测资料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资产评估师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八、资产评估师对房屋建(构)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实物资产的勘察按常规仅限于观察，了解使用状况、保养状况，

未触及内部被遮盖、隐蔽及难于接触到的部位，我们不具备专业鉴定能力也未接受委托对上述资产的内部质量进行专业技术检测和鉴定，我们的评估以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如果这些评估对象的内在质量有瑕疵，评估结论可能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本摘要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并合理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现金收购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为此需对评估基准日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专业意见。

评估对象：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与负债。

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开发支出、商誉、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负债包括流动负债、长期负债。

评估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收益法、市场法

评估结论：本资产评估报告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具体评估结论如下：

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合并口径)为 424,779.28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合并口径)为 184,167.55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合并口径)为 240,611.74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收益法评估值为 400,072.00 万元，增值额为 159,460.26 万元，增值率为 66.27%。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现金收购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提供价值参考，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现金收购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为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委托人简介

企业名称：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清逸路 9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剑峰

注册资本：136808.4624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2-08-07

经营期限：1992-08-07 至无固定期限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主要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电子元件、汽车电子装置(车身电子控制系统)、光电机一体化产品、数字电视机、数字摄录机、数字录放机、数字发声设备、汽车配件、汽车关键零部件(发动机进气增压器)、汽车内外饰件、橡塑金属制品、汽车后视镜的设计、制造、加工；模具设

计、制造、加工；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制造业项目投资；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二)被评估单位简介

1.委托人暨被评估单位

公司名称：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联智行”或“公司”或“企业”或“被评估单位”)

住所：浙江省宁波高新区冬青路 555 号 5 号楼 4 楼

法定代表人：刘元

注册资本：67774.083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09-07

营业期限：2016-09-07 至无固定期限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未上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智能车载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软件外包服务；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虚拟现实设备制造；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历史沿革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胜电子”)于 2016 年通过其德国全资子公司 Preh GmbH 收购了 Preh Car Connect GmbH (以下简称“PCC”)(PCC 前身为成立于 1986 年的德国公司 TechniSatDigital GmbH, Daun 下的汽车信息板块业务部分。均胜电子收购后，将其名称变更为 Preh Car Connect GmbH。)。

2017 年 2 月 16 日，均联智行与 Preh Car Connect GmbH 签订股权购买协议，收购其所持有的上海均胜普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股权转让于 2017 年 5 月 3 日完成。

2019年12月20日，均联智行与 Preh GmbH 签订股权购买协议，收购其所持有的 Preh Car Connect GmbH 全部股权。股权转让于 2019年12月30日完成。2020年5月5日 Preh Car Connect GmbH 更名为均联智行 GmbH。

2019年5月16日，均联智行于辽宁省大连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大连均胜普瑞智能车联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 万元。2020年6月11日，该公司更名为大连均联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3月9日，均联智行更名为宁波均联智行科技有限公司，并领取了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更新的营业执照。

2020年6月30日，均联智行接受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增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313,491,617.00 元。

2020年7月16日，均联智行接受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以及 LI Chao 的增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378,029,035.00 元，并于 2020年7月28日领取了由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更新的营业执照。

2020年11月9日，均联智行接受 PrehGmbH、钦松、苏州方广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桑述敏、深圳保腾电力科技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湖北凯辉长江汽车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增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653,310,836.00 元，并于 2020年11月10日领取了由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更新的营业执照。

根据均联智行 2020年12月24日签署的公司章程，公司股份总数为 67,774.0836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3.均联智行下属子公司情况简介:

(1)大连均联智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JN 大连”)概况

公司名称: 大连均联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数码路北段 1.3 号 7 号楼 F4A、F5

法定代表人: 刘元

注册资本: 4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05-16

营业期限：2019-05-16 至 无固定期限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车辆卫星导航、卫星监控系统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车联网产品、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的研发、生产(由分公司进行生产)、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上海均胜普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JN 上海”)概况

公司名称：上海均胜普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安驰路 569 号 410 室

法定代表人：刘元

注册资本：3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2-11-07

营业期限：2012-11-07 至 2032-11-06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从事智能汽车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产品、半导体元器件及其零部件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宁波均联智行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联智行信息”)概况

公司名称：宁波均联智行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高新区冬青路 555 号 5 号楼 2 层 3-9

法定代表人：刘元

注册资本：4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08-19

营业期限：2021-08-19 至 2051-08-18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4)JOYNEXT GmbH(以下简称“JN 德国”)概况

公司名称：JOYNEXT GmbH

注册地址：Geschäftsanschrift: Gewerbepark Merbitz Nr. 5, 01156 Dresden, Germany

公司注册号：HRB 657

股本：141,000.00 欧元

负责人：Lenz Christoph, Mitrakis Stavros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0 年 7 月 9 日

经营范围：汽车信息娱乐、导航、远程信息处理和连接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JOYNEXT GmbH 下设两家子公司，分别是位于波兰的 JOYNEXT Sp. Z o.o.和位于日本的 JOYNEXT K.K.。

①JOYNEXT Sp. Z o.o.(以下简称“JN 波兰”)概况

公司名称：JOYNEXT Sp. Z o.o.

注册地址：Poznańska 4, Siemianice, 55-120 Oborniki Śląskie, Poland

公司注册号：0000242289

股本：10,720,000.00 波兰兹罗提

负责人：Mariusz Czarnocki/ Bogdan Koziar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4月1日

经营范围： 通用电子设备的生产

②JOYNEXT K.K.(以下简称“JN日本”)概况

公司名称： JOYNEXT K.K.

注册地址： #602, TORANOMON SAKURA BLDG., 3-22-1 Toranomom,
Minato-ku, Tokyo, 105-0001 JAPAN

公司注册号： 0104-01-128611

股本： 5,000,000 Yen

负责人： Mitrakis, Stavros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5日

经营范围： 汽车行业车载信息娱乐、连接、车联网相关的工程服务、设计、开发、测试、规划，以及各项附带的所有营销和咨询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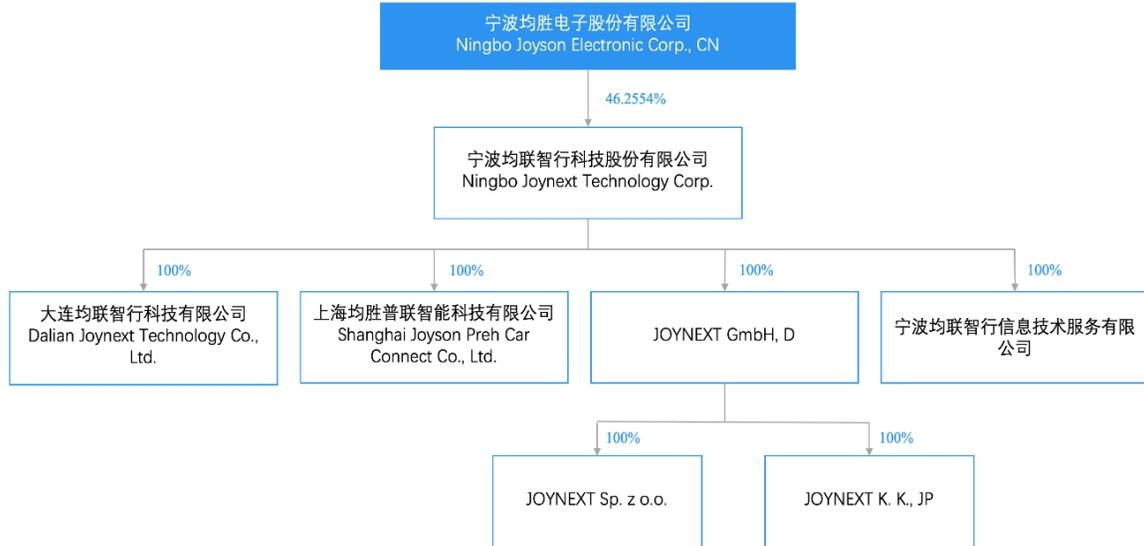
4.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止评估基准日，均联智行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股本(万元)
1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6.2554%	31,349.1617
2	PREH GMBH	28.7512%	19,485.8713
3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8.8998%	6,031.7317
4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9666%	2,010.5772
5	钦松	2.9666%	2,010.5772
6	宁波均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2.6072%	1,767.0000
7	苏州方厂二期创业投资合伙(有限合伙)	1.7800%	1,206.3463
8	桑述敏	1.4833%	1,005.2886
9	湖北凯辉长江汽车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33%	1,005.2886
10	深圳保腾电力科技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866%	804.2309
11	宁波均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9974%	676.0000
12	LI CHAO	0.6227%	422.0101
	合计	100.00%	67,774.08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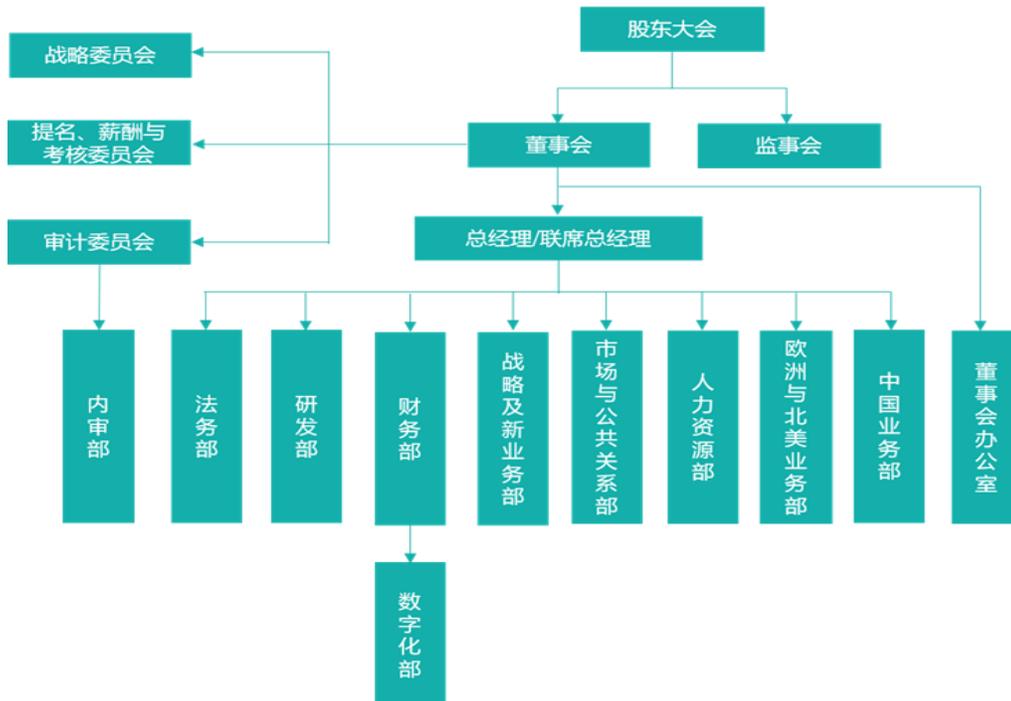
5.公司产权和经营管理结构:

(1)截至评估基准日，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产权结构图如下:



(2)截至评估基准日，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架构图如下:

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6.近三年的资产、财务和经营状况

被评估单位近三年来的财务状况如下表(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75,606.68	178,705.71	218,111.33
固定资产净额	33,012.78	41,930.88	40,884.36
在建工程	5,589.07	2,497.38	130.35
使用权资产	0.00	0.00	3,594.58
无形资产	88,890.55	90,056.17	68,485.40
开发支出	9,541.71	4,691.75	6,818.64
商誉	74,945.30	76,954.26	69,231.98
长期待摊费用	78.28	105.07	44.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14.10	4,537.67	5,822.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01.07	9,512.02	11,654.85
资产合计	301,079.54	408,990.91	424,779.28
流动负债	272,155.04	137,262.63	150,621.94
非流动负债	30,388.39	31,714.26	33,545.61
负债合计	302,543.44	168,976.89	184,167.55
归母所有者权益	-1,463.89	240,014.03	240,611.74

被评估单位近三年的经营状况如下表(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2,740.41	330,944.57	374,204.31
减: 营业总成本	280,252.56	276,938.90	291,568.43
税金及附加	79.21	68.86	95.07
销售费用	7,441.63	10,843.96	13,531.93
管理费用	8,839.85	10,311.01	15,428.94
研发费用	24,842.27	16,673.39	31,622.18
财务费用	4,355.57	5,709.07	3,732.40
资产减值损失	20.10	1,585.14	403.54
信用减值损失	-307.79	688.96	199.28
加: 其他收益	77.90	1,780.71	3,511.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119.76	33.20

项目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01	38.58	-26.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36.09	10,064.33	21,140.87
加：营业外收入	8.77	0.00	118.50
减：营业外支出	117.29	68.15	203.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44.62	9,996.17	21,055.97
减：所得税费用	-1,007.40	2,487.94	2,805.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7.22	7,508.24	18,250.56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合并口径会计报表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审计，并发表了无保留意见。2020 年度、2019 年度的合并口径会计报表为企业管理层提供，未经审计。

7.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一系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委托人二暨被评估单位。

(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不得被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或依赖。

二、评估目的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现金收购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为此需对评估基准日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专业意见。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是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是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与负债。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开发支出、商誉、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负债包括流动负债、长期负债。总资产账面价值(合并口径)为 424,779.28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合并口径)为 184,167.55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合并口径)为 240,611.74 万元。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审计，并发表了无保留审计意见。

(三)评估范围内主要资产的情况如下：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主要资产包括：存货、房屋建(构)筑物及土地、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及其他、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等。主要资产的类型及特点如下：

1.存货

纳入评估范围的存货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原材料主要为生产相关的原料及辅料；产成品主要为完工但尚未发货的产品；在产品主要为原材料及加工中的在产品；发出商品主要为按订单发出的产成品。被评估单位的存货主要存放于其在均联智行、JN 德国、JN 波兰等国家的仓库和代工厂中。

2.房屋建筑物类及土地类资产

(1)自有不动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自有房屋建筑物类及土地类资产主要位于德国和波兰，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登记册号	地块	坐落	用途	面积	是否
						(m ²)	存在权利限制
1	JN 德国	306	Merbitz 101	Gewerbepark 5, 5a	建筑区域及空地	12,200	是
2			Merbitz 102/1	Gewerbepark 5	建筑区域及空地	9,377	是
3		341	Merbitz 114/6	-	建筑区域及空地	7,085	是
4		342	Merbitz 114/8	Gewerbepark 8	建筑区域及空地	10,704	是

序号	所有权人	登记册号	地块	坐落	用途	面积	是否																
						(m ²)	存在权利限制																
5	JN 波兰	WR1W/00055332/65 5332/6	130/23	Register area 0018, Siemianice, Lower Silesian Voivodship, Trzebnicki County, Oborniki Śląskie Commune, Siemianice	耕地	20,000	是																
6								WR1W/00054151/6R 1W/00054151/6	205/5	Register area 0018, Siemianice, Lower Silesian Voivodship, Trzebnicki County, Oborniki Śląskie Commune, Siemianice	工业用地	16,095	是										
7														205/6	Register area 0018, Siemianice, Lower Silesian Voivodship, Trzebnicki County, Oborniki Śląskie Commune, Siemianice	耕地	5,869	是					
8																			205/9	Register area 0018, Siemianice, Lower Silesian Voivodship, Trzebnicki County, Oborniki Śląskie Commune, Siemianice	工业用地	5,684	是
9																							

其中，JN 波兰拥有的登记册号为 WR1W/00055332/6 和 WR1W/00054151/6R 的不动产权因 JN 波兰与 BNP Paribas Bank Polska S.A. 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签订的循环信贷协议（贷款协议编号为 WAR/8328/21/181/CB）设置了抵押；JN 德国拥有的登记册号为 306、341、342 的不动产因 JN 德国与 UniCredit Bank AG 于 2020 年 6 月 25 日签订的贷款协议（编号：0032736068）设置了抵押。

截止评估基准日，均联智行及其中国境内子公司在中国境内不拥有任何自有物业。

(2) 租赁不动产

① 境内租赁物业

截止评估基准日，均联智行及其子公司在中国境内租赁物业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用途	租金	面积(m ²)	租赁期限
1	均胜电子	均联智行	宁波市高新	办公场所和	37 元/米/月	3,816.45	2017.12.01-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用途	租金	面积(m ²)	租赁期限
			区清逸路 99 号宁波工业园区 5 号楼	实验室	(其中 300 平方米的租金于 2018 年 4 月 1 日开始起算)		2032.11.30
2	均胜电子	均联智行	宁波市高新区冬青路 555 号 5 号楼内 2 楼	办公	37 元/米/月	2,543.50	2021.01.01-2033.11.14
3	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JN 大连	大连市沙河口区数码路北段 1.3 号 7 号楼 F5	从事软件相关行业业务办公使用	租赁期内租金及物业管理费总额为 1,042,438.54 元	649.09	2021.06.15-2023.06.14
4	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JN 大连	大连市沙河口区数码路北段 1.3 号 7 号楼 F4A	从事软件相关行业业务办公使用	租赁期内租金及物业管理费总额为 513,920.00 元	320	2020.04.15-2022.04.14
5	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JN 大连	大连市沙河口区数码路北段 1、3 号 7 号楼 F4B	从事软件相关行业业务办公使用	租赁期内租金及物业管理费总额为 396,026.91 元	329.09	2020.10.15-2022.04.14
6	均胜汽车安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JN 上海	上海市宝山工业园区振园路 269 号二楼合计 40 个工位的出租区域	办公	64,326.66 元/月	-	2021.01.01-2021.12.31

②境外租赁物业

截止评估基准日，均联智行子公司在境外的租赁物业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用途	租金	面积(m ²)	租赁期限
1	VISIRON SYSTEMS GmbH	JN 德国	Joseph-Dollinger-Bogen 28, 80807 Munich (2st floor) ; 1 parking spaces	办公区域； 停车区域	463.91 欧元/月	11.62	无固定期限，合同有效期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算
2	keen GmbH	JN 德国	Office space at Bahnhofstr. 37, 38442 Wolfsburg (1st floor) ; 3	办公区域； 停车区域	1400 欧元/月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每月租金将逐年增长)	134	无固定期限，合同有效期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起算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用途	租金	面积(m ²)	租赁期限
			parking spaces		3%)		
3	FORCAST LEASING 有限公司	JN 日本	东京都港区虎门三丁目22番1号虎门樱花大楼6层602号室	办公	677,20 日元/月	111.96	2021.08.04-2022.08.03, 合同到期后自动续签2年

3.设备类资产

(1)机器设备

均联智行的机器设备，主要包括 HHT 产线综测仪、EMC 测试系统-R&S 设备、泰克示波器、信号发生器、CNS3.0 自动化测试台架、冲击箱、电压跌落模拟器等，主要分布在各测试、生产车间。目前使用状况良好。

JN 大连的机器设备，主要包括 500MHZ 示波器、直流电源、CAN 测试设备、高精度光纤组合单号定位定姿系统、电工仪器仪表等，主要分布在各测试、试验车间。目前使用状况良好。

JN 德国的机器设备，主要包括压缩机、工作台、气候试验箱、诊断测试仪、高频发生器、音频分析仪、示波器、可编程电源、数码显微镜等，主要分布在各试验和测试车间。目前使用状况良好。

JN 波兰的机器设备，主要包括机器校准工具、PCB 输送机、推料输送机、焊台、热灌机、焊接系统烤箱、频谱分析仪等，主要分布在各生产车间中。

(2)运输设备

均联智行的运输设备为当地牌照的商务乘用车。

JN 上海的运输设备主要为当地牌照的测试用车和轿车。

JN 德国的运输设备主要为当地牌照的测试用车等。

JN 波兰的运输设备包括当地牌照的轿车、叉车等。

JN 日本的运输设备为当地牌照的轿车。

(3)电子设备及其他

均联智行的电子设备及其他主要包括：工作台、电视、手机、办

办公家具、服务器、交换机、复印件、电脑、显示器等。

JN 大连的电子设备及其他主要包括：消防系统、电脑、办公家具、交换机、显示器等。

JN 上海的电子设备及其他主要包括：手机、电脑、服务器、显示器、打印机、投影仪、办公家具等。

JN 德国的电子设备及其他主要包括：笔记本电脑、显示器、打印机、路由器、手机等。

JN 波兰的电子设备及其他主要包括：仓库货架、扩展机架、空调、家具、相机等。

JN 日本的电子设备及其他主要包括：办公家具、电脑、洗衣机等。

4.在建工程

截止评估基准日，均联智行、JN 德国和 JN 波兰的在建工程主要为尚在安装并未交付使用的各类型设备及测试平台等。

5.长期股权投资

评估基准日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内容为 3 项控股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基准日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概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权投资单位名称	股权比例 (%)	投资金额	账面金额	经营情况
1	上海胜均汽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917,674.35	2,917,674.35	正常经营
2	大连均联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726,600.67	2,795,151.92	正常经营
3	Joynext GmbH	100.00	1,608,855,364.30	1,608,925,077.43	正常经营

6.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为其他无形资产，包括办公用软件和各种系统、专利技术、商标、软件著作权和域名等，具体情况如下：

(1)无形资产-办公用软件及系统

纳入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办公用软件及系统，包括 SAP、车载系统、Windows 等，主要在均联智行、JN 大连、JN 德国和 JN 波兰使用。

(2)无形资产-软件著作权

截止评估基准日，均联智行共有 21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表所示: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1	2019SR0698757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工时录入系统 V1.0	均联智行	2019.03.20	2019.07.08	原始取得
2	2019SR0701186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问卷调查系统 V1.0	均联智行	2018.12.10	2019.07.08	原始取得
3	2019SR0698908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 V2X 碰撞预警软件 V1.0	均联智行	2019.03.30	2019.07.08	原始取得
4	2019SR0698629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 Sqlite 应用软件 V1.0	均联智行	2018.11.30	2019.07.08	原始取得
5	2019SR0702128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特定数据提取软件 V1.0	均联智行	2019.04.15	2019.07.08	原始取得
6	2019SR0701101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车机图像识别软件 V1.0	均联智行	2018.09.01	2019.07.08	原始取得
7	2019SR0701123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音频测试软件 V1.0	均联智行	2019.03.04	2019.07.08	原始取得
8	2019SR0701092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 TGW 测试系统 V1.0	均联智行	2019.03.01	2019.07.08	原始取得
9	2019SR0698782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后台服务器软件 V1.0	均联智行	2019.02.20	2019.07.08	原始取得
10	2019SR0702155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车人路云智能协同系统 V1.0	均联智行	2019.02.20	2019.07.08	原始取得
11	2019SR0700170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 Python Gitlab API 软件 V1.0	均联智行	2019.04.08	2019.07.08	原始取得
12	2019SR0698928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 Gitlog History 软件 V1.0	均联智行	2019.04.08	2019.07.08	原始取得
13	2019SR0702512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 Python Jenkins API 软件 V1.0	均联智行	2019.04.08	2019.07.08	原始取得
14	2019SR0702134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 Excel 批量转换 CSV 工具软件 V1.0	均联智行	2018.11.07	2019.07.08	原始取得
15	2019SR0701112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虚拟 CPU 分时调度策略验证软件 V1.0	均联智行	2018.10.18	2019.07.08	原始取得
16	2019SR0701054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音频 HAL 软件 (安卓版) V1.0	均联智行	2018.10.30	2019.07.08	原始取得
17	2019SR0701107	均胜普瑞智能车联快速提取软件 V1.0	均联智行	2018.10.08	2019.07.08	原始取得
18	2020SR0654634	均联智行基于地图的 V2X 预警系统 V1.0	均联智行	2020.03.01	2020.06.19	原始取得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19	2020SR0713836	均联智行车载娱乐系统 V1.0	均联智行	2019.08.01	2020.07.02	原始取得
20	2021SR1867652	均联智行车机开发 bug 导入软件 V1,0	均联智行	2021.03.30	2021.11.24	原始取得
21	2022SR0229131	均联智行双系统数据埋点收集系统 V1.0	均联智行	2019.01.22	2022.02.15	原始取得

(3)无形资产-商标

截止评估基准日，均联智行共有 6 项境内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图示	注册号	类别	专用权期限	取得方式
1	均联智行	均联智行	44321385	42	2020.11.07-2030.11.06	原始取得
2	均联智行	均联智行	44234310	38	2021.01.14-2031.01.13	原始取得
3	均联智行	均联智行	44234310	9	2021.01.14-2031.01.13	原始取得
4	均联智行	JOYNEXT	44239413A	42	2021.05.28-2031.05.27	原始取得
5	均联智行	JOYNEXT	44220474	38	2021.06.14-2031.06.13	原始取得
6	均联智行	JOYNEXT	49858183	38	2022.01.21-2032.01.20	原始取得

截止评估基准日，均联智行共有 17 项境外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图示	注册号	类别	专用权期限	取得方式	适用国家/地区
1	Preh Car Connect GmbH	PREH CAR CONNECT	1689729	38	2016.10.27-2026.07.07	原始取得	墨西哥
2	Preh Car Connect GmbH	PREH CAR CONNECT	1761349	35	2017.06.06-2026.07.07	原始取得	墨西哥
3	Preh Car Connect GmbH	PREH	1765139	35	2017.06.20-2026.07.07	原始取得	墨西哥
4	德国均联	JOYNEXT	3.0202E+11	9,35,38,42	2020.06.17-2030.02.04	受让取得	德国
5	德国均联		1555362	9,35,38,42	2020.10.15-2030.07.31	原始取得	日本, 韩国和波兰
6	Preh Car Connect GmbH	Preh	15523772	9,35,38,42	2016.11.28-2026.06.08	原始取得	欧盟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图示	注册号	类别	专用权期限	取得方式	适用国家/地区
7	Preh Car Connect GmbH		15523781	9,35,38,42	2016.11.28-2026.06.08	原始取得	欧盟
8	Preh Car Connect GmbH	PREH	5525383	9	2018.07.24-2028.07.23	原始取得	美国
9	Preh Car Connect GmbH		UK00915523772	9,35,38,42	2016.11.28-2026.06.08		英国
10	Preh Car Connect GmbH		20815899	42	2018.06.28-2028.06.27	原始取得	中国
11	Preh Car Connect GmbH	PREH	20815497	9	2017.09.21-2027.09.20	原始取得	中国
12	Preh Car Connect GmbH	PREH	20815672	35	2017.09.21-2027.09.20	原始取得	中国
13	Preh Car Connect GmbH	PREH	20815775	38	2017.09.21-2027.09.20	原始取得	中国
14	Preh Car Connect GmbH	PREH	20815645	42	2017.09.21-2027.09.20	原始取得	中国
15	Preh Car Connect GmbH		20815668	9	2018.04.14-2028.04.13	原始取得	中国
16	Preh Car Connect GmbH		20815656	35	2017.09.21-2027.09.20	原始取得	中国
17	Preh Car Connect GmbH		20815836	38	2017.09.21-2027.09.20	原始取得	中国

(4)无形资产-专利

截止评估基准日，均联智行在中国境内共有 31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到期日	取得方式
1	均联智行	漏电检测方法及装置	ZL202010723410.4	发明专利	2020.07.24	2040.07.23	原始取得
2	均联智行	多系统音频管理设备、方法及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	ZL201910833124.0	发明专利	2019.09.04	2039.09.03	原始取得
3	均联智行	一种弯道辅助驾驶方法及装置	ZL201911234848.X	发明专利	2019.12.05	2039.12.04	原始取得
4	均联智行	一种识别配方文件并转化为 XML 文件的方法及系统	ZL201910821139.5	发明专利	2019.09.02	2039.09.01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到期日	取得方式
5	均联智行	基于双摄像头的瞳孔检测方法及装置	ZL202010844723.5	发明专利	2020.08.20	2040.08.19	原始取得
6	均联智行	车机互联应用框架设计的方法及系统	ZL202010851358.0	发明专利	2020.08.21	2040.08.20	原始取得
7	均联智行	车机的自动化测试方法及系统	ZL202010764705.6	发明专利	2020.08.03	2040.08.02	原始取得
8	均联智行	一种融合 V2X 信息的 AR-HUD 显示方法和系统	ZL202010850072.0	发明专利	2020.08.21	2040.08.20	原始取得
9	均联智行	一种基于眼球追踪的目标推送方法、系统、设备	ZL202010958016.9	发明专利	2020.09.14	2040.09.13	原始取得
10	均联智行	车内混合现实显示方法及装置	ZL202011089648.2	发明专利	2020.10.13	2040.10.12	原始取得
11	均联智行	自动驾驶模型用样本获取方法、训练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2011129255.X	发明专利	2020.10.21	2040.10.20	原始取得
12	均联智行	一种车辆无线信号异常时的信息传递方法及装置	ZL202110323592.0	发明专利	2021.03.26	2041.03.25	原始取得
13	均联智行	一种虚拟车道信息的传输方法及装置	ZL202110364922.0	发明专利	2021.04.06	2041.04.05	原始取得
14	均联智行	一种行车决策生成方法及系统	ZL202011106397.4	发明专利	2020.10.16	2040.10.15	原始取得
15	均联智行	一种车载语音处理方法及车载信息娱乐系统	ZL202110509345.X	发明专利	2021.05.11	2041.05.10	原始取得
16	均联智行	一种车载 AR-HUD 的手势交互方法和系统	ZL202011495637.4	发明专利	2020.12.17	2040.12.16	原始取得
17	均联智行	多操作系统间的心跳检测方法及车机系统	ZL202110506905.6	发明专利	2021.05.10	2041.05.09	原始取得
18	均联智行	基于智能座舱系统的无人机控制方法以及系统	ZL202110625300.9	发明专利	2021.06.04	2041.06.03	原始取得
19	均联智行	一种基于多个操作系统的网络访问方法及车机系统	ZL202110099521.7	发明专利	2021.01.25	2041.01.24	原始取得
20	均联智行	一种车载用户账号登录方法及系统	ZL202110623362.6	发明专利	2021.06.04	2041.06.03	原始取得
21	均联智行	一种座舱主动安全方法及系统	ZL202110031321.8	发明专利	2021.01.11	2041.01.10	原始取得
22	均联智行	一种车辆碰撞的预警方法及车辆控制系统	ZL202110807619.3	发明专利	2021.07.16	2041.07.15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到期日	取得方式
23	均联智行	一种供电转换方法及装置	ZL202110812485.4	发明专利	2021.07.19	2041.07.18	原始取得
24	均联智行	一种基于环境噪声的交通控制方法和装置	ZL202110871463.5	发明专利	2021.07.30	2041.07.29	原始取得
25	均联智行	基于多操作系统的图层处理方法及车机系统	ZL202110895384.8	发明专利	2021.08.05	2041.08.04	原始取得
26	均联智行	一种车辆出入隧道时的辅助显示方法及装置	ZL202111001728.2	发明专利	2021.08.30	2041.08.29	原始取得
27	均联智行	一种自动锁车的方法及电子设备	ZL202111158474.5	发明专利	2021.09.30	2041.09.29	原始取得
28	均联智行	车机测试台架	ZL201921083630.4	实用新型	2019.07.11	2029.07.10	原始取得
29	均联智行	一种车载信号处理盒	ZL201920596670.2	实用新型	2019.04.28	2029.04.27	原始取得
30	均联智行	占空比转换电路、检测装置及安全气囊检测系统	ZL201920407502.4	实用新型	2019.03.28	2029.03.27	原始取得
31	均联智行	车载盒子及车辆	ZL202120848422.X	实用新型	2021.04.23	2031.04.22	原始取得

截止评估基准日，均联智行子公司在境外共有 75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注册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到期日	取得方式	国家
1	JN 德国	Verfahren zum Einstellen der Wiedergabelautstärke einer Rundfunkempfangseinrichtung	DE10201113133	发明专利	2011.09.14	2031.09.14	继受取得	德国
2	JN 德国	Bedienteil für ein Kraftfahrzeug	EP2518902	发明专利	2011.04.26	2031.04.26	继受取得	德国
3	JN 德国	Frontbaugruppe für ein Gerät oder Aggregat in einem Fahrzeug	EP2608647	发明专利	2012.12.21	2032.12.21	继受取得	德国
4	JN 德国	Front assembly for a device or unit in a vehicle	EP2608647	发明专利	2012.12.21	2032.12.21	继受取得	法国
5	JN 德国	Front assembly for a device or unit in a vehicle	EP2608647	发明专利	2012.12.21	2032.12.21	继受取得	英国
6	JN 德国	Verfahren zum Bestimmen einer optimalen Route mittels einer	EP2489982	发明专利	2011.02.16	2031.02.16	继受取得	德国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注册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到期日	取得方式	国家
		Navigationseinrichtung und Navigationssystem						
7	JN 德国	Device for determining an optimal route by means of a navigation device and navigation system	EP2489982	发明专利	2011.02.16	2031.02.16	继受取得	法国
8	JN 德国	Device for determining an optimal route by means of a navigation device and navigation system	EP2489982	发明专利	2011.02.16	2031.02.16	继受取得	英国
9	JN 德国	Verfahren zum Bestimmen einer Route mittels einer Navigationseinrichtung	EP2557397	发明专利	2011.08.12	2031.08.12	继受取得	德国
10	JN 德国	Method for determining a route using a navigation system	EP2557397	发明专利	2011.08.12	2031.08.12	继受取得	法国
11	JN 德国	Verfahren zum Empfangen von Verkehrsdaten mittels einer Navigationseinrichtung	EP2541206	发明专利	2011.06.30	2031.06.30	继受取得	德国
12	JN 德国	Identifizieren eines Funksignals	DE102013220927	发明专利	2013.10.16	2033.10.16	继受取得	德国
13	JN 德国	Verfahren zum Steuern des Ladezustands eines Energiespeichers eines Hybridfahrzeugs	EP2692604	发明专利	2012.08.02	2032.08.02	继受取得	德国
14	JN 德国	Method for controlling the charge level of an energy storage device of a hybrid vehicle	EP2692604	发明专利	2012.08.02	2032.08.02	继受取得	法国
15	JN 德国	Method for controlling the charge level of an energy storage device of a hybrid vehicle	EP2692604	发明专利	2012.08.02	2032.08.02	继受取得	英国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注册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到期日	取得方式	国家
16	JN 德国	Method for controlling the charge level of an energy storage device of a hybrid vehicle	EP2692604	发明专利	2012.08.02	2032.08.02	继受取得	西班牙
17	JN 德国	Annäherungssensor einrichtung für eine Bedieneinrichtung	DE102014205909	发明专利	2014.03.31	2034.03.31	继受取得	德国
18	JN 德国	Satellitengestütztes Navigationsgerät mit einer Vorrichtung und einem Verfahren zur Anpassung einer berechneten Route an aktuelle Verkehrereignisse	EP2386830	发明专利	2011.02.28	2031.02.28	继受取得	德国
19	JN 德国	Satellite navigation system with a device and method for adjusting a calculated route on the basis of current traffic events	EP2386830	发明专利	2011.02.28	2031.02.28	继受取得	法国
20	JN 德国	Satellite navigation system with a device and method for adjusting a calculated route on the basis of current traffic events	EP2386830	发明专利	2011.02.28	2031.02.28	继受取得	英国
21	JN 德国	Verfahren zum Empfangen und Anzeigen einer Textinformation mit einer Rundfunkempfangs einrichtung	DE102013202447	发明专利	2013.02.14	2033.02.14	继受取得	德国
22	JN 德国	Verfahren zum Empfangen und Anzeigen einer Textinformation	DE102013219129	发明专利	2013.09.24	2033.09.24	继受取得	德国
23	JN 德国	Testanordnung zum Testen mehrerer Geräte	DE102014206700	发明专利	2014.04.07	2034.04.07	继受取得	德国
24	JN 德国	Verfahren und Anordnung zur Verarbeitung von Informationen in einem Fahrzeugassistentz-	DE102014209788	发明专利	2014.05.22	2034.05.22	继受取得	德国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注册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到期日	取得方式	国家
		und Informationssystem						
25	JN 德国	Verfahren zum Aktualisieren der Landkartendaten einer Navigationseinrichtung und Navigationseinrichtung	EP2498057	发明专利	2011.03.10	2031.03.10	继受取得	德国
26	JN 德国	Ableiteinrichtung und Verfahren zur Ableitung von elektrostatischen Aufladungen	DE102014210345	发明专利	2014.06.02	2034.06.02	继受取得	德国
27	JN 德国	Verfahren zum Betreiben einer in einem Fahrzeug angeordneten Navigationseinrichtung und Navigationseinrichtung	EP2505962	发明专利	2011.03.31	2031.03.31	原始取得	德国
28	JN 德国	Ausgeben einer Richtungsanweisung mit einer Navigationseinrichtung	DE102014015903	发明专利	2014.10.29	2034.10.29	原始取得	德国
29	JN 德国	Bereitstellen von Zusatzdaten für eine Routenberechnung	EP2741051	发明专利	2012.12.06	2032.12.06	原始取得	德国
30	JN 德国	Verfahren zur Bestimmung einer Route	DE102008021087	发明专利	2008.04.25	2028.04.25	愿始取得	德国
31	JN 德国	Verfahren und Vorrichtung zur Verarbeitung von Informationen in einem Fahrzeugassistenten- und Informationssystem	DE102014209850	发明专利	2014.05.23	2034.05.23	原始取得	德国
32	JN 德国	Verfahren zum Bestimmen einer voraussichtlichen Route mittels eines Navigationssystems	DE102015213748	发明专利	2015.07.21	2035.07.21	原始取得	德国
33	JN 德国	Übertragen der Zeichen einer Zeichenkette aus einem ersten	EP2947576	发明专利	2015.05.21	2035.05.21	原始取得	德国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注册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到期日	取得方式	国家
		elektronischen Modul in ein zweites elektronisches Modul						
34	JN 德国	Verfahren zum Betreiben einer mit einem Fahrzeug verbundenen Navigationseinrichtung und Navigationseinrichtung zum Ausführen des Verfahrens	EP2980530	发明专利	2015.07.31	2035.07.31	原始取得	德国
35	JN 德国	Verfahren und Vorrichtung zur effizienten Berechnung von Routen	DE102010030715	发明专利	2010.06.30	2030.06.30	原始取得	德国
36	JN 德国	Verfahren und Anordnung zum Test eines Multimediageräts	DE102014217561	发明专利	2014.09.03	2034.09.03	原始取得	德国
37	JN 德国	Bestimmen eines von einem Benutzer eines Navigationssystems benutzten Wegs	EP3088845	发明专利	2016.04.29	2036.04.29	原始取得	德国
38	JN 德国	Determination of a path used by a user of a navigation system	EP3088845	发明专利	2016.04.29	2036.04.29	原始取得	法国
39	JN 德国	Determination of a path used by a user of a navigation system	EP3088845	发明专利	2016.04.29	2036.04.29	原始取得	英国
40	Preh Car Connect GmbH	Issuing of a direction instruction with a navigation device	EP3015821	发明专利	2015.10.28	2035.10.28	原始取得	法国
41	Preh Car Connect GmbH	Issuing of a direction instruction with a navigation device	EP3015821	发明专利	2015.10.28	2035.10.28	原始取得	英国
42	Preh Car Connect GmbH	Starten von Datendiensten einer Navigationseinrichtung eines Fahrzeugs	EP3021085	发明专利	2015.11.13	2035.11.13	原始取得	德国
43	Preh Car Connect GmbH	Starting of data services of a navigation device of a vehicle	EP3021085	发明专利	2015.11.13	2035.11.13	原始取得	法国
44	Preh Car	Starting of data	EP3021085	发明专利	2015.11.13	2035.11.13	原始取得	英国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注册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到期日	取得方式	国家
	Connect GmbH	services of a navigation device of a vehicle						
45	JN 德国	Navigationssystem zur Ermittlung und Ausgabe einer Fahrtroute	EP3070433	发明专利	2016.03.18	2036.03.18	原始取得	德国
46	Preh Car Connect GmbH	Betreiben einer Antriebseinrichtung eines Fahrzeugs unter Verwendung einer Steuerungseinrichtung	EP3002148	发明专利	2015.09.23	2035.09.23	原始取得	德国
47	Preh Car Connect GmbH	Operation of a drive device for a vehicle using a control device	EP3002148	发明专利	2015.09.23	2035.09.23	原始取得	法国
48	Preh Car Connect GmbH	Operation of a drive device for a vehicle using a control device	EP3002148	发明专利	2015.09.23	2035.09.23	原始取得	英国
49	JN 德国	Verfahren zum Ausgeben einer Warnung vor einem Überholvorgang	EP2654027	发明专利	2012.04.16	2032.04.16	原始取得	德国
50	JN 德国	Baugruppe mit zwei Bauteilen und zwei zwischen den Bauteilen angeordneten doppelseitigen Klebebandstreifen	DE102016007159	发明专利	2016.06.13	2036.06.13	原始取得	德国
51	JN 德国	Verarbeiten eines Rundfunksignals	DE102017009206	发明专利	2017.09.30	2037.09.30	原始取得	德国
52	JN 德国	Bilden einer Musteroute aus einer Erkundungsrout mit einem Navigationssystem	EP3101391	发明专利	2016.06.02	2036.06.02	原始取得	德国
53	JN 德国	Formation of a sample route from an exploration route with a navigation system	EP3101391	发明专利	2016.06.02	2036.06.02	原始取得	法国
54	Preh Car Connect GmbH	Method for receiving a broadcast signal and broadcast receiver device	US10476522	发明专利	2017.12.14	2037.12.14	原始取得	美国
55	Preh Car Connect	Method for receiving a	CN108206719	发明专利	2017.12.15	2037.12.15	原始取得	中国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注册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到期日	取得方式	国家
	GmbH	broadcast signal and broadcast receiver device						
56	JN 德国	Steckverbinder, Leiterplattenanordnung, Leiterplattenverbindung und Verfahren zum Verbinden von Leiterplatten	DE102018006929	发明专利	2018.08.31	2038.08.31	原始取得	德国
57	Preh Car Connect GmbH	Processing of a broadcast signal	US10651878	发明专利	2018.09.21	2038.09.21	原始取得	美国
58	Preh Car Connect GmbH	Casting, assembly with casting, casting tool and casting process	CN107816628	发明专利	2017.08.31	2037.08.31	原始取得	中国
59	JN 德国	Bereitstellen von Zusatzlandkartendaten für eine Offroad-Strecke mit einer Navigationseinrichtung	EP3076129	发明专利	2016.03.30	2036.03.30	原始取得	德国
60	JN 德国	Providing additional map data for an offroad path with a navigation device	EP3076129	发明专利	2016.03.30	2036.03.30	原始取得	荷兰
61	JN 德国	Assembly with two components and two double-sided adhesive tapes arranged between the components	CN107488415	发明专利	2017.06.12	2037.06.12	原始取得	中国
62	JN 德国	Vorrichtung und Verfahren zur optimierten Darstellung eines Routenverlaufs	DE102010029703	发明专利	2010.06.04	2030.06.04	原始取得	德国
63	JN 德国	Elektronisches Gerät, Baugruppe mit dem Gerät, Verfahren zum Montieren des Geräts und Verfahren zum Montieren der Baugruppe	DE102018010157	发明专利	2018.12.28	2038.12.28	原始取得	德国
64	JN 德国	Bestimmen Einer Route Unter Verwendung Einer Ersten	EP3051258	发明专利	2016.01.29	2036.01.29	原始取得	德国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注册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到期日	取得方式	国家
		Navigationseinrichtung Und Einer Zweiten Navigationseinrichtung						
65	JN 德国	Ausgeben von Manöveranweisungen mittels einer Navigationseinrichtung	DE102015226367	发明专利	2015.12.21	2035.12.21	原始取得	德国
66	Preh Car Connect GmbH	Warning a user of a vehicle with an energy storage unit against an energy shortage	US11105654	发明专利	2018.12.19	2038.12.19	原始取得	美国
67	JN 德国	Mehrschichtiger Formkörper und ein Verfahren zum Herstellen des Formkörpers	DE102009041243	发明专利	2009.09.03	2029.09.03	原始取得	德国
68	Preh Car Connect GmbH	Display device with transparent display element of touch-induction type	CN207488950	实用新型	2017.06.15	2027.06.15	原始取得	中国
69	Preh Car Connect GmbH	Touch sensitive display device with haptic feedback	CN207909094	实用新型	2017.12.08	2027.12.08	原始取得	中国
70	Preh Car Connect GmbH	Warning a user of a vehicle with an energy storage unit against an energy shortage	CN209342114	实用新型	2019.01.02	2029.01.02	原始取得	中国
71	Preh Car Connect GmbH	Processing of a broadcast signal	CN209593447	实用新型	2018.09.26	2028.09.26	原始取得	中国
72	Preh Car Connect GmbH	Method for outputting a travel information by means of a navigation device and navigation device for executing the method	CN209589078	实用新型	2018.12.26	2028.12.26	原始取得	中国
73	Preh Car Connect GmbH	Steckverbinder, Leiterplattenanordnung, Leiterplattenverbindung und Verfahren zum Verbinden von Leiterplatten	CN210838170	实用新型	2019.08.29	2029.08.29	原始取得	中国
74	Preh Car Connect	Elektronisches Gerät, Baugruppe	CN211879636	实用新型	2019.12.27	2029.12.27	原始取得	中国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注册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到期日	取得方式	国家
	GmbH	mit dem Gerät, Verfahren zum Montieren des Geräts und Verfahren zum Montieren der Baugruppe						
75	JN 德国	Elektrisches Gerät mit einem Kontaktdom und einer Leiterplatte	CN2140148 09	实用新型	2020.08.07	2030.08.07	原始取得	中国

(5)无形资产-域名

截止评估基准日，均联智行共有 5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域名	域名持有人	域名注册日期	域名到期日期	取得方式
1	jnd-update.cloud	均联智行	2021.07.02	2022.07.02	原始取得
2	joynext.cn	均联智行	2020.01.15	2025.01.15	原始取得
3	joynext.com.cn	均联智行	2020.01.15	2025.01.15	原始取得
4	joynext.com	均联智行	2011.03.05	2023.03.05	原始取得
5	joynext.de	均联智行	2020.01.16	2023.02.07	原始取得

7.企业申报的其他表外资产情况

除上述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外，企业无申报表外资产。

8.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结论涉及的相关资产

本评估报告不存在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的情况。

四、价值类型

根据评估目的，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报告的评估基准日为：2021年12月31日。

评估基准日由委托人确定。确定评估基准日主要考虑经济行为的

实现、会计期末因素。资产评估是对某一时点的资产提供价值参考，选择会计期末作为评估基准日，能够全面反映评估对象资产的整体情况；同时本着有利于保证评估结果有效地服务于评估目的，准确划定评估范围，准确高效地清查核实资产，合理选取评估作价依据的原则，选择距相关经济行为计划实现日较接近的日期作为评估基准日。

六、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资产评估委托函》(2021年12月30日)。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5.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6号);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订);

7.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令第76号);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91号);

9.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

10.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11.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3 年 8 月 30 日修订);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08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8 号);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2010 年 2 月 2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26 号);
15. 《关于进一步规范银行函证及回函工作的通知》(财会〔2020〕12 号)、《银行函证及回函工作操作指引》(财办会〔2020〕21 号);
16. 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195 号);
17. 《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
18. 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 《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2013 年 12 月 7 日国务院令第 645 号第三次修订);
20. 《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5 号-上市公司股权交易资产评估》;
21. 有关其他法律、法规、通知文件等。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报告》(中评协〔2017〕35 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10.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
11.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12.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13.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4.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5.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6. 《企业并购投资价值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20〕30号);
17. 《资产评估准则术语 2020》(中评协〔2020〕31号)。

(四)权属依据

- 1.房屋所有权证或者不动产权证书;
- 2.专利证书;
- 3.商标注册证;
- 4.著作权(版权)相关权属证明;
- 5.机动车行驶证;
- 6.其他有关产权证明。

(五)取价依据

- 1.评估基准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及外汇汇率;
- 2.企业提供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3.企业有关部门提供的未来年度经营计划;
- 4.企业提供的主要产品目前及未来年度市场预测资料;
- 5.企业与相关单位签订的原材料购买合同;
- 6.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 7.Wind 资讯金融终端;
- 8.彭博金融信息服务终端;
- 9.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六)其他参考依据

- 1.《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8 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中评协

〔2019〕39号);

2.《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9号—数据资产评估》(中评协〔2019〕40号);

3.《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0号—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合理履行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20〕6号);

4.《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号);

5.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清单和评估申报表;

6.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7.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信息库。

七、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市场法。

收益法，是指将评估对象的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以确定其价值的各种评估方法的总称。本次采用收益法中的现金流量折现法对企业整体价值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市场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参照物进行比较，以可比参照物的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的总称。本次采用市场法中的上市公司比较法。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企业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被评估企业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市场法。评估方法选择采用理由如下：

均联智行作为一家汽车零部件生产型企业，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经过多年的经营，企业的运营模式已经成熟。企业近年来业

绩规模向好，盈利模式趋于成熟稳定，资产配置合理，经营水平良好，盈利能力较强，预计能持续获得稳定的现金流入，且收益和风险可以合理量化。

此外，企业处于一个活跃的公开市场，经过甄别、筛选，评估人员在交易市场上发现有与其相同或者相似的参考企业，并且能够收集到与评估相关的信息资料，同时这些信息资料具有代表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另一方面，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反映的是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时难以逐一准确量化人力资源、核心技术及竞争优势等无形资产价值。故本次评估选择收益法、市场法进行评估。

(一) 收益法

1. 收益法具体方法和模型的选择

(1) 收益法模型

本次收益法评估模型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法。

本次采用收益法中的现金流量折现法对企业整体价值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企业价值由正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和非正常经营活动无关的非经营性资产价值构成。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有息负债

有息债务指基准日账面上需要付息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带息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及带有借款性质的其他应付款等。

其中，经营性资产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相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所涉及的资产与负债。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_i(1+r)^{-i} + F_{n+1}/r \times (1+r)^{-n}$$

其中：P——评估基准日的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企业未来第 i 年预期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i ——收益期计算年。

n ——预测期。

其中，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 × (1-所得税率)+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其他

(2)预测期的确定

由于企业近期的收益可以相对合理地预测，而远期收益预测的合理性相对较差，本次评估按照惯例采用分段法对企业的现金流进行预测。即将企业未来现金流分为明确的预测期间的现金流和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现金流，预测期预测到企业生产经营稳定年度。考虑到远期收益预测的可预测性相对偏弱，故本次评估确定预测期为 5 年，预测至 2026 年。

(3)收益期限的确定

由于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经营正常，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企业生产经营期限及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或者上述限定可以解除，并可以通过延续方式永续使用。故本次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

(4)净现金流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模型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自由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预测期内每年)自由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 × (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其他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

用)+营业外收支净额-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其他

(5)终值的确定

收益期为永续，终值公式如下：

终值=永续期年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率

永续期年预期自由现金流量流按预测末年现金流调整确定。具体调整事项主要包括折旧、资本性支出等。其中资本性支出的调整原则是按永续年不在预测期末的规模上再扩大的条件下能够持续经营所必需的费用作为资本性支出。

(6)折现率的确定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净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公式：

$$WACC = K_e \times \left[\frac{E}{E + D} \right] + K_D \times (1 - T) \times \left[\frac{D}{E + D} \right]$$

式中，E：权益的市场价值。

D：债务的市场价值。

K_e ：权益资本成本。

K_d ：债务资本成本。

T：被评估单位的所得税率。

权益资本成本按国际通常使用的CAPM模型进行求取，公式：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 + r_c$$

式中， r_f ：无风险利率；

MRP：市场风险溢价；

β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7)溢余资产价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被评估单位的溢余资产包括溢余现金，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8)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

(9)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

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企业于评估基准日时已形成的对外股权投资，且没有纳入收益法预测范围的对外股权投资。

2.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被评估单位的付息债务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付息债务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二)市场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上市公司比较法和并购案例比较法，两种方法的共同特点是均需要使用相应的价值比率(乘数)进行对比，并最终以此为基础评估出被评估单位的价值。

均联智行是一家国内领先的智能车联系统供应商，主要提供智能座舱解决方案、智能车联解决方案、智能云服务以及软件工程服务及解决方案，具有中国本土和海外平台产品服务能力，是国内少有的能够承接国际顶级车企平台化订单的智能车联系统供应商；所处细分行业涉及汽车零部件和信息技术-软件与服务领域，其主要市场位于中国地区和欧洲。市场上与被评估单位在主营业务、主要市场和业务规模上可比的交易案例并不多。同时，评估人员通过公开信息所能获取的境外并购案例交易标的信息有限，无法达到市场法评估所需的完整资料和信息要求，故本次评估不适合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本次评估选用上市公司比较法，基本步骤具体如下：

1.选择可比上市公司

(1)选择资本市场

在明确被评估单位的基本情况(包括评估对象及其相关权益状况，如企业性质、资本规模、业务范围、营业规模、市场份额、成长潜力

等)和全球该行业的发展状况下,选择中国证券市场作为选择可比上市公司的资本市场;

(2)选择准可比上市公司

在明确资本市场后,选择与被评估单位属于同一行业、从事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主营业务所在地区相同或接近的可比上市公司作为准可比上市公司。

(3)选择可比上市公司

对可比上市公司的具体情况进行详细的研究分析,包括主要经营业务范围、主要目标市场、业务结构、经营模式、公司规模、盈利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方面。通过对这些准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情况和财务情况的分析比较,选取具有可比性的上市公司。

2.分析调整业务、财务数据和信息

对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和财务情况与被评估企业的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并做必要的调整。首先收集可比上市公司的各项信息,如上市公司公告、行业统计数据、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等。对上述从公开渠道获得的市场、业务、财务信息进行分析、调整,以使参考企业的财务信息尽可能准确及客观,使其与被评估企业的财务信息具有可比性。

3.选择、计算、调整价值比率

在对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和财务数据进行分析调整后,需要选择合适的价值比率,并根据以上工作对价值比率进行必要的分析和调整。

4.运用价值比率

在计算并调整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后,与评估对象相应的财务数据或指标相乘,计算得到需要的权益价值或企业价值。

5.其他因素调整

其他因素调整包括非经营性资产价值、少数股东权益、货币资金等的调整。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评估人员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2 年 5 月 13 日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实施了评估。主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如下：

(一)接受委托

2021 年 12 月 30 日，我公司与委托人就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以及各方的权利、义务等达成一致，并与委托人协商拟定了相应的评估计划。

(二)前期准备

1.接受委托后，项目组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特点以及时间计划，拟定了具体的评估工作方案，组建评估团队。同时，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拟定评估所需资料清单及申报表格式。

(三)现场调查

评估人员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至 2022 年 2 月 25 日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等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1.资产核实

(1)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应向评估机构提供的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细致准确地填报，同时收集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2)初步审查和完善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明细表”进行完善。

(3)现场实地勘查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评估人员在被

评估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并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了不同的勘查方法。

(4)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5)查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不动产等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查验，对权属资料不完善、权属不清晰的情况提请企业核实或出具相关产权说明文件。

2.尽职调查

评估人员为了充分了解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进行了必要的调查。调查的主要内容如下：

(1)被评估单位的历史沿革、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必要的产权和经营管理结构；

(2)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财务、生产经营管理状况；

(3)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计划、发展规划和财务预测信息；

(4)评估对象、被评估单位以往的评估及交易情况；

(5)影响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的宏观、区域经济因素；

(6)被评估单位所在行业的发展状况与前景；

(7)其他相关信息资料。

(四)资料收集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评估资料收集，包括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人等相关当事方获取的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并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了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

(五)评定估算

评估人员针对各类资产的具体情况，根据选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了初步评估结论。项

目负责人对各类资产评估初步结论进行汇总，撰写并形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六)内部审核

根据我公司评估业务流程管理办法规定，项目负责人在完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后提交公司内部审核。项目负责人在内部审核完成后，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沟通，根据反馈意见进行合理修改后出具并提交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本资产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如下：

(一)一般假设

- 1.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 2.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与被评估单位及各子公司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除已知事项外不发生重大变化；
- 4.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 5.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 6.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特殊假设

-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不考虑企业管理水平的优劣对企业未来收益的影响；
-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4.假设被评估单位无形财产权利的实施是完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的，不会违反国家法律及社会公共利益，也不会侵犯他人包括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商标在内的任何受国家法律依法保护的权力；

5.假设被评估单位所有涉及行政许可的证照在许可期满后可以续期；

6.本次评估假设经营场地租用到期后可以在同等市场条件下续租；

7.均联智行为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支出占比、人员结构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需要的条件未来均可满足，故假设均联智行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到期后能够顺利如期续展，所得税率维持在 15%；

8.评估人员未对各种设备在评估基准日时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做技术检测，在假定委托人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 and 运行记录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实地勘查作出的判断。对评估范围内资产的现场勘查仅限于外观和使用状况，并未对结构等内在质量进行测试，故不能确定其有无内在缺陷。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以评估范围内资产内在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并足以维持其正常使用为假设前提；

9.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一)收益法评估结果

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合并口径)账面价值为 424,779.28 万元；总负债(合并口径)账面价值为 184,167.55 万元；净资产(合并口径)账面价值为 240,611.74 万元。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00,072.00 万元，增值额为 159,460.26 万元，增值率为 66.27%。

(二)市场法评估结果

市场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652,141.89 万元，增值额为 411,530.15 万元，增值率为 171.03%。

(三)评估结论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00,072.00 万元，市场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652,141.89 万元，两者相差-252,069.89 万元，差异率为-38.65%。

收益法评估主要是从企业未来经营活动所产生的净现金流角度反映企业价值，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并受企业未来现金流、经营状况、资产质量及风险应对能力等因素的影响。评估对象作为一家汽车零部件生产型企业，凭借其优秀的管理、研发、销售等经营能力使公司长期获得客户的信赖，使其在市场的份额不断增加。

收益法中预测的主要参数与基于评估假设推断出的情形一致，评估程序实施充分，对未来收益的预测有比较充分、合理的依据，对细分行业、细分市场的历史、现状及未来进行了严谨分析，预测符合市场规律。因此收益法评估结果能够很好地反映企业的预期盈利能力，体现出企业的股东权益价值。而市场法则需要在选择可比上市公司的基础上，对比分析委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的财务数据，并进行必要的调整，与收益法所采用的委估单位自身信息相比，市场法采用的上市公司比较法，受市场公开信息限制，对价值比率的调整和修正难以涵盖所有影响交易价格的因素。鉴于本次评估的目的，考虑到在理性投资者眼中的股权价值是基于未来给投资者的预期现金流回报来估算的，投资者更看重的是委估企业未来的经营状况和获利能力，故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更为合理。

根据上述分析，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即：宁波均联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 400,072.00 万元。

本资产评估报告没有考虑由于具有控制权或者缺乏控制权可能产生的溢价或者折价。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专业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

(一)根据《资产评估法》、相关评估准则以及《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委托资产评估业务，应当对其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资产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对资产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提供保证。

(二)本资产评估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本次评估利用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出具的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204333 号审计报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对财务报表的使用要求对其进行了分析和判断，但对相关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评估基准日的财务状况和当期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发表专业意见并非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四)本次评估结论依赖于被评估单位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预测的准确性。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核查工作仅限于假设前提及预测数据逻辑合理性，并不保证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可实现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预测是委托人及管理层以资产的当前状况为基础预计使用安排、经营规划及盈利预测下产生，依赖于管理层对未来经营规划及落实情况，如实际经营情况与经营规划发生偏差，而时任管理层未采取相应补救措施弥补偏差，则评估结论会发生变化。

(五)抵押事项

JN 波兰拥有的登记册号为 WR1W/00055332/6 和

WR1W/00054151/6R 的不动产权因 JN 波兰与 BNP Paribas Bank Polska S.A. 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签订的循环信贷协议(贷款协议编号为 WAR/8328/21/181/CB)设置了抵押; JN 德国拥有的登记册号为 306、341、342 的不动产因 JN 德国与 UniCredit Bank AG 于 2020 年 6 月 25 日签订的贷款协议(编号: 0032736068)设置了抵押。

(六)资产评估师及评估人员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 由于受客观条件的限制, 评估人员无法对 JN 日本公司实施现场勘查。考虑到 JN 日本公司的职能为销售公司, 实物资产主要为办公设备类资产、且金额占总资产比例很低, 其主要财务资料均可在上级公司处查看, 评估人员与委托人协商确认了替代清查工作, 故现场程序我们采取了访谈、照片、邮件等评估替代程序, 上述程序受限情况未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

(七)评估人员向管理层就“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影响进行沟通, 管理层一致认为, 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和销售在短期内会受疫情影响, 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后, 市场需求将会在未来延期释放, 因此从长期来看, 疫情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环境及运营影响相对较小。本次被评估单位主要经营所在地为中国、德国、波兰, 疫情可能会对当地宏观经济、市场供求等产生影响, 但无法判断具体的影响程度, 疫情存在多次反复情况, 本次评估的盈利预测已适当考虑疫情影响。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为: 委托人和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2.资产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本项目对应的经济行为有效。

3.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在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4.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5.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报告系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根据委托履行必要的资产评估程序后出具的专业报告，本报告经承办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签名并加盖评估机构公章后方可正式使用。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提出日期为：2022年5月13日。

资产评估师：富菊英



富菊英

资产评估师：王蔡培



王蔡培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三日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附件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 附件二、被评估单位专项审计报告；
- 附件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 附件四、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 附件五、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附件六、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复印件；
- 附件七、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复印件；
- 附件八、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附件九、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